

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 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31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街道主要职能有10项：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地区实际，研究提出发展规划，制订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做好党的统战、人民武装等工作，领导街道群众团体组织，充分发挥群众团体组织的作用。

3、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4、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5、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

6、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区监督。

7、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8、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9、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有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1个。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1表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3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58.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9.8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7.95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4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5.70	
八、其他收入	8	79.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84.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6.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03.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8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4.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32.8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5.5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9.8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85.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6,185.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185.60	总计	60	6,185.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 185. 60	6, 106. 39					79. 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758. 62	1, 751. 29					7. 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707. 78	1, 700. 45					7. 33
2010301	行政运行			969. 30	966. 59					2. 7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8. 27	733. 65					4. 6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 21	0. 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 81	30. 81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45	2. 4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 07	4. 07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4. 29	24. 29					
20123	民族事务			3. 80	3. 8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90	1. 9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 90	1. 90					
20132	组织事务			5. 84	5. 8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84	5. 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 99	3. 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 99	3. 99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6. 40	6. 40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40	6. 40					
205	教育支出			0. 48	0. 48					
20502	普通教育			0. 48	0. 4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 48	0. 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70	5. 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 70	5. 70					
2070108	文化活动			1. 64	1. 6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 06	4. 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784. 97	2, 718. 14					66. 8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 161. 60	2, 109. 44					52. 1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 161. 60	2, 109. 44					52. 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 08	205. 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 44	76. 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44	108.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59	11. 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 61	8. 61					
20807	就业补助			35. 40	26. 91					8. 4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5. 40	26. 91					8. 48
20808	抚恤			55. 71	55. 7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 71	55. 71					
20809	退役安置			128. 44	128. 4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1. 29	121. 2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 15	7. 15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6, 185. 60	6, 106. 39					79. 21
20810	社会福利			150. 06	149. 41					0. 66
2081002	老年福利			41. 35	41. 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4. 21	103. 56					0. 6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 50	4. 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 55	37. 95					0. 6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 85	20. 8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 70	17. 10					0. 60
20820	临时救助			6. 95	5. 20					1. 7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 95	5. 20					1. 7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18						3. 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18						3.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 80	136. 61					0. 19
21004	公共卫生			0. 12	0. 1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 12	0.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 41	113. 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 28	41. 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 13	72. 13					
21013	医疗救助			23. 27	23. 08					0. 1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 19						0. 19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3. 08	23. 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203. 44	1, 203. 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6. 64	376. 64					
2120104	城管执法			376. 64	376. 6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 80	826. 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 80	826. 80					
213	农林水支出			12. 01	12. 0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 01	12. 0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 01	12. 0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81	0. 8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 81	0. 8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 81	0. 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 59	204. 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 59	204. 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 54	133. 54					
2210202	提租补贴			24. 99	24. 99					
2210203	购房补贴			46. 06	46. 06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 185. 60	6, 106. 39					79. 21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 81	27. 95					4. 86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 81	27. 95					4. 86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 50	23. 5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 31	4. 45					4. 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55	5. 5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 55	5. 55					
2240106	安全监管		5. 55	5. 55					
229	其他支出		39. 83	39. 8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 83	39. 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 83	39.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6,185.60	1,897.38	4,288.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8.62	966.59	792.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7.78	966.59	741.19			
2010301			行政运行	969.30	966.59	2.7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8.27		738.2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1		0.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81		30.81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		2.4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7		4.07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4.29		24.29			
20123			民族事务	3.80		3.8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		1.9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90		1.90			
20132			组织事务	5.84		5.8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		5.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9		3.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9		3.99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6.40		6.40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		6.40			
205			教育支出	0.48		0.48			
20502			普通教育	0.48		0.4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48		0.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0		5.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70		5.70			
2070108			文化活动	1.64		1.6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6		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97	612.79	2,172.1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61.60	352.00	1,809.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161.60	352.00	1,80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08	205.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4	76.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44	10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	11.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	8.61				
20807			就业补助	35.40		35.4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5.40		35.40			
20808			抚恤	55.71	55.7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71	55.71				
20809			退役安置	128.44		128.4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1.29		121.2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15		7.15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6,185.60	1,897.38	4,288.22				
20810	社会福利	150.06		150.06				
2081002	老年福利	41.35		41.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4.21		104.2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50		4.5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8.55		38.5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85		20.8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70		17.70				
20820	临时救助	6.95		6.9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95		6.9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80	113.41	23.39				
21004	公共卫生	0.12		0.1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41	113.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28	41.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13	72.13					
21013	医疗救助	23.27		23.2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19		0.19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3.08		23.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3.44		1,203.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6.64		376.64				
2120104	城管执法	376.64		376.6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80		826.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80		826.80				
213	农林水支出	12.01		12.0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01		12.0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1		12.0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81		0.8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81		0.8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81		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59	204.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59	20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54	133.54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9	24.99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6	46.0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81		32.81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81		32.81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50		23.5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31		9.3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5		5.5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55		5.55				
2240106	安全监管	5.55		5.55				
229	其他支出	39.83		39.8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83		39.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83		3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3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51.29	1,75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9.8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7.95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48	0.4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70	5.7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18.14	2,718.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61	136.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03.43	1,203.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01	12.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81	0.8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59	204.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7.95			27.9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55	5.5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9.83		39.8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06.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06.39	6,038.61	39.83	27.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06.39	总计	64	6,106.39	6,038.61	39.83	2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6,038.61	1,897.38	4,14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1.29	966.59	784.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0.45	966.59	733.86
2010301	行政运行	966.59	966.5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3.65		733.6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1		0.21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81		30.81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		2.4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7		4.07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4.29		24.29
20123	民族事务	3.80		3.8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		1.9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90		1.90
20132	组织事务	5.84		5.8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4		5.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9		3.9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9		3.99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6.40		6.40
2013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		6.40
205	教育支出	0.48		0.48
20502	普通教育	0.48		0.4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48		0.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0		5.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70		5.70
2070108	文化活动	1.64		1.6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6		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8.14	612.79	2,105.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09.44	352.00	1,757.4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109.44	352.00	1,757.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08	205.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6.44	76.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44	108.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	11.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	8.61	
20807	就业补助	26.91		26.9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6.91		26.91
20808	抚恤	55.71	55.71	
2080801	死亡抚恤	55.71	55.71	
20809	退役安置	128.44		128.4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1.29		121.2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15		7.15
20810	社会福利	149.41		149.41
2081002	老年福利	41.35		41.35
2081006	养老服务	103.56		103.5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50		4.50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6,038.61	1,897.38	4,141.23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95		37.9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85		20.8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7.10		17.10
20820	临时救助	5.20		5.2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20		5.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61	113.41	23.20
21004	公共卫生	0.12		0.1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41	113.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28	41.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13	72.13	
21013	医疗救助	23.08		23.08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3.08		23.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03.44		1,203.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6.64		376.64
2120104	城管执法	376.64		376.6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80		826.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26.80		826.80
213	农林水支出	12.01		12.0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01		12.0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1		12.0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81		0.8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0.81		0.8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81		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59	204.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59	20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54	133.54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9	24.99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6	46.0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5		5.5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55		5.55
2240106	安全监管	5.55		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9.35	30201	办公费	1.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73.5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44.3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3.37	30205	水费	3.9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44	30206	电费	28.8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64	30207	邮电费	1.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1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7.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9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98			
30114	医疗费	0.03	30213	维修（护）费	5.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8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4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2.47	30216	培训费	1.00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6			
30304	抚恤金	55.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9			
30309	奖励金	52.26	30229	福利费	41.9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5			
人员经费合计		1,714.37	公用经费合计					18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公开07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39.83	39.83		39.83	
229	其他支出		39.83	39.83		39.8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9.83	39.83		39.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83	39.83		3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7.95			27.9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95			27.9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7.95			27.9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3.50			23.5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45			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8	8.98					8.98	8.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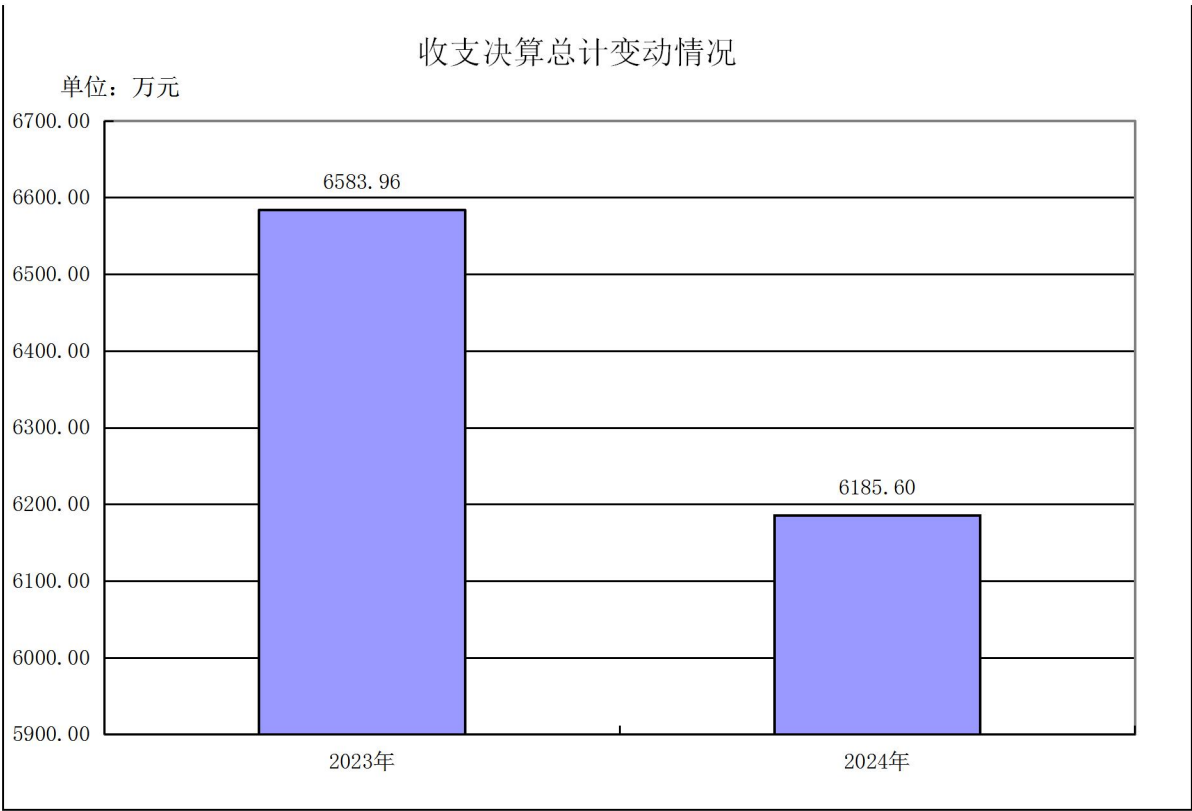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6185.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98.36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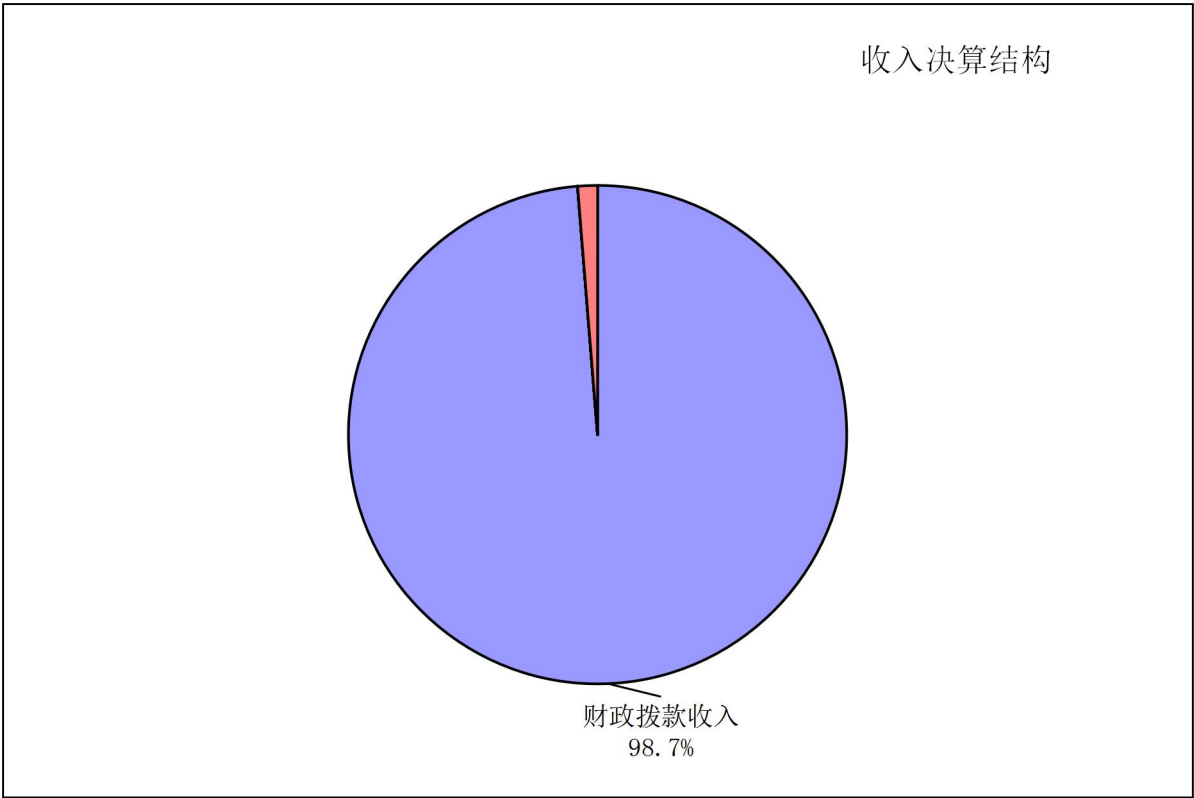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6185.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398.36万元，下降6.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06.39万元，占本年收入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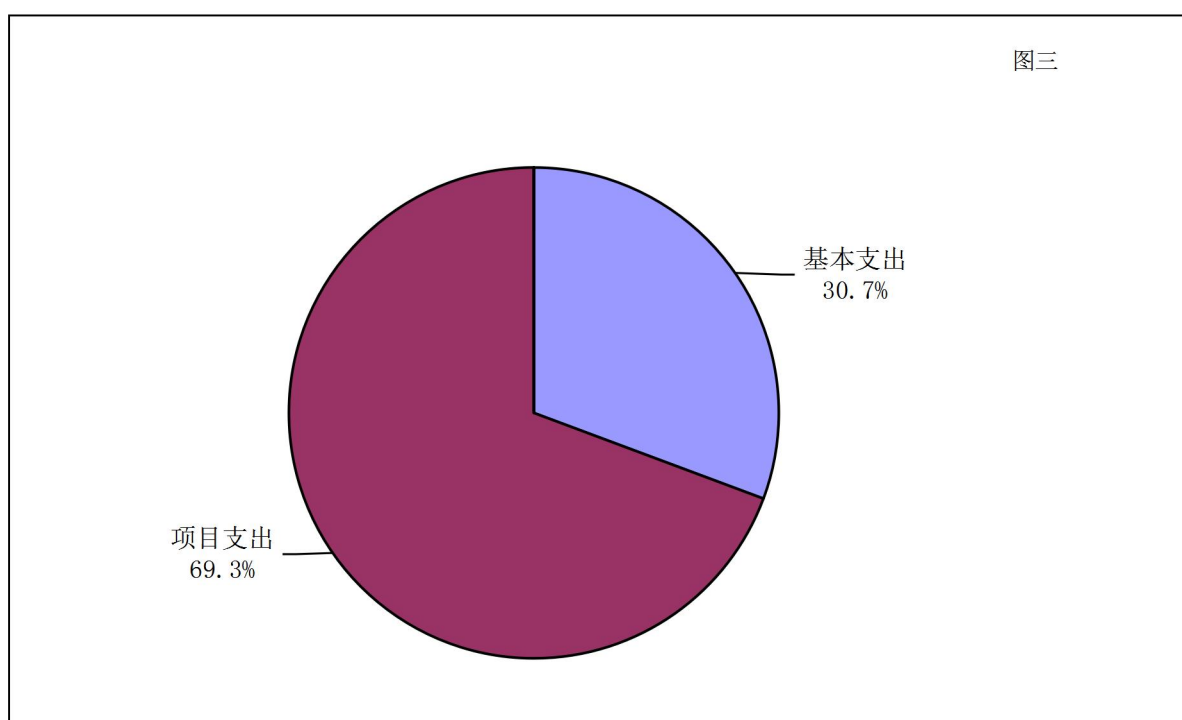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6185.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398.36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897.38万元，占本年支出30.7%；项目支出4288.22万元，占本年支出69.3%。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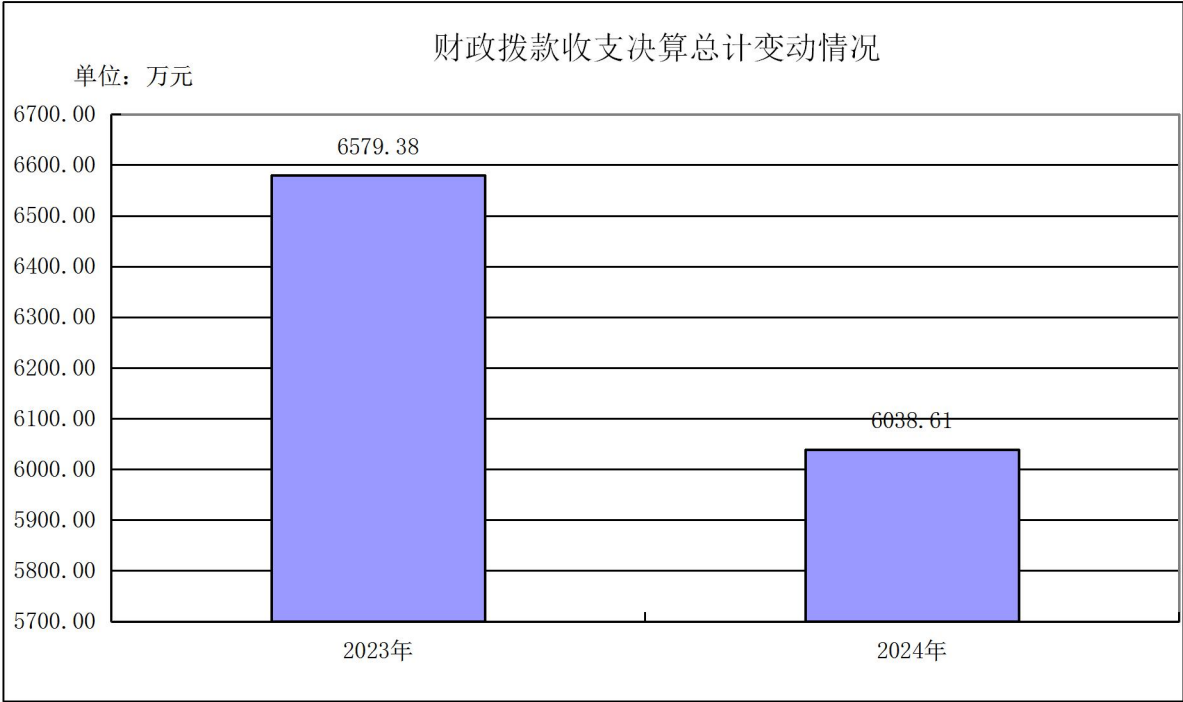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185.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98.36万元，下降6.1%。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38.61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40.77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83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35.25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95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7.95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

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和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38.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6%。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40.77万元，下降8.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38.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51.29万元，占29%。主要是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统计信息事务、民族事务、组织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和社会工作事务。

2. 教育支出(类)支出0.48万元，主要是用于普通教育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5.7万元，占0.1%，主要是用于文化和旅游。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718.14万元，占45%，主要是用于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和临时救助。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36.61万元，占2.3%，主要用于公共卫生、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医疗救助。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203.44万元，占19.9%，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2.01万元，占0.2%，主要是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0.81万元，主要是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04.59万元，占3.4%，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5.55万元，占0.1%，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事务。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96.92万元，支出决算为603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5%。其中：基本支出1897.38万元，项目支出4141.2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84.7万元，主要成效是通过宣传、训练使得我街民兵、征兵、民防工作能顺利完成；做好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刑释解教人员，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有效推动、促进党建工作，顺利完成财政、统计、青教、综治、人武部、稳定等工作。教育支出0.48万元，主要成效是及时开展社区培训和活动，加大鼓励国民综合阅读的力度，提升居民对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7万元，主要成效是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和文物工作的顺利进行，指导和协调社区文化体育服务发展，提高大众的文物保护意识和全民健身意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5.35万元，主要成效是开展满足社区居民生产、生活需要的服务类项目，宣传教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社区绿化、硬化、亮化、美化等项目；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工作的顺利实施；整合居家养老资源，开展护理、餐食配送、高龄津贴等工作。卫生健康支出23.2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城乡医疗救助支出工作的完成。城乡社区支出1203.44万元，主要成效是为居民创造绿色生活环境，有效提高辖区城市综合管

理水平；保障辖区生产企业和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减少火灾、减少事故，保障辖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确保一方平安。农林水支出12.01万元，主要成效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81万元，主要成效是打造交通路社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形成精准高效的服务生态，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并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55万元，主要成效是完善应急响应机制，高效有序处理突发事件，管控风险隐患。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91.1万元，支出决算为966.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故人员类和公用类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33.56万元，支出决算为73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街道自主保障经费需经财政局审批，用于临时、突发事件或弥补街道经费不足，我街道暂无此类事项；因财政关账，部分项目未能在年底进行支付，存在个别事项合同尾款需在次年支付的情况。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结转了上年百营广场拆迁过渡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联网直报单位绩效考核奖励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统计专项工作经费和五经普工作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2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五经普工作经费。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2023清真肉食补贴。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2023清真肉食补贴。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专项工作业务经费。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专项工作业务经费。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专项工作业务经费。

12.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市下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951.95万元，支出决算为210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街道社工站运营经费等项目。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42.36万元，支出决算为7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基本支出退休费用由财政统一收回，由社保机构统筹退休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44万元，支出决算为108.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5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退休职业年金坐实，中期追加了这笔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61万元，支出决算为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9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安保队员人员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7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存在退休人员去世，中期追加了抚恤金。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2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3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居家养老配餐经费、特殊困难老年人失能补贴、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5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验试点社区建设补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和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居家养老配餐经费、社区纳凉取暖资金2023。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残疾人援助岗补贴。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专项工作业务经费、“群体保”清理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95.3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1.28万元，支出决算为41.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26.3万元，支出决算为7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批复中含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后续指标未上线，实际支付的在职公务员医疗补助及结转上年四季度退休人员补助。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361.04万元，支出决算为37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经费等。

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727.69万元，支出决算为8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生活垃圾分类经费、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等。

3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对口帮扶工作经费。

3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武汉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3.54万元，支出决算为133.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4.99万元，支出决算为2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6.06万元，支出决算为4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期追加了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街道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应急专项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7.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14.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1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9.83万元，本年支出39.8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9.83万元,主要用于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特殊困难老年人失能补贴和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7.95万元,本年支出27.9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3.5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45万元,主要用于非部门预算(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98万元,支出决算为8.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8.98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用于支出因公出国(境)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8.98万元，支出决算为8.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应意大利阿斯蒂市政府、希腊马拉松市政府的邀请，经武汉市人民政府批准(批件号：武政外出〔2024〕0122号)，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区长叶文静将率代表团于2024年9月1日至9月8日前往意大利、希腊访问，我单位甘泉主任随团出访。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车管理制度用车，遵循厉行节约原则。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实际无相关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万元，增长了1.7%。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92.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78.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92.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92.0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4个，资金4288.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及时完成报送工作，预算编制准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按规定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及时分配、下拨社区资金，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上缴国库，严格执行“五公经费”预算，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本年度未出现廉政风险。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288.2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较为良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地区实际，研究提出发展规划，制订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党建；统筹区域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监督专业管理；维护公共安全；转变服务理念，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强化综合执法，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创新社会治理，推动平安街道建设。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4个一级项目。

1. 参照事业管理的社区书记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3.93万元，执行数为116.76万元，完成预算的71.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省委统一部署，落实社区党组织书记事业岗位待遇，充实基层工作力量，提高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积极性，维护社区正常工作秩序和社区安定，保障社区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夯实基层工作力量，鼓励群众参与社区治理。

2. 城管专项工作经费(含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经费、城市综合巡查服务经费、健康示范单位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5.8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74.48万元，执行进度94.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常态化管理水平，建设“干净城区、美丽街区、品质社区”；通过聘用城市综合管理人员，充实城管队伍，解决、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卫生、秩序等环境问题；聘请安保协管员，在所在社区协助街道、派出所等部门维护治安秩序，预防、控制

和减少辖区发案,为提升公众安全感和社会治安满意度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的招聘及管理培训,提高工作重视程度,提升群众满意度;加强对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相关待遇保障。

3. 非部门预算(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45万元,执行进度5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放原市属县团级企业退休干部慰问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按要求及时发放原市属县团级企业退休干部慰问金。

4. 共同缔造工作经费(含共同缔造完整社区创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3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48.45万元,执行进度81.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根据省、市、区关于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工作,引导群众自觉维护公共设施和环境,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基层社会治理,提高群众对公共设施和保护环境的保护意识,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含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7.4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3.5万元,执行进度2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移交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

化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渠道、多方式为退休人员提供社会化管理服务。

6. 街道服务区域经济工作经费（含本级支出项目、武汉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免申即享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1.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19.17万元，执行进度53.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信息采集、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率信息采集。二是优化辖区重点纳税企业服务。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辖区产业结构、提升产业规模，推动辖区经济发展，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7. 街道环卫工作经费（含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生活垃圾分类经费、环卫工人慰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9.8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89.88万元，执行进度100%。一是按时清理保洁范围内的垃圾桶，并及时把垃圾运到中转站，设置钩臂箱和垃圾容器，落实门前三包，对经营户每家发放一户一桶；二是认真落实领导批示、上级督办、媒体曝光、市民投诉的突出环境问题督办及整改，做好宣传，让居民增强环境卫生意识。

8. 街道自主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0万元，执行进度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办事处、政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得以保障，水生态环境管理以及处理临时性、应急性等各项任务能够圆满完成。

9. 街道综合公用经费（含对口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6.58万元，执行进度90.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为党员和群众提供综合

性服务支撑平台；二是负责综合审批便民服务工作；三是承担退役军人权益保障等事务性工作；四是完成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民呼我应”信息平台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便民服务，进一步完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

10. 困难群众相关经费（含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1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8.28万元，执行进度90.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依据《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按规定对应当享受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补助的困难人员，由各区人民政府组织统一参保、统一缴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落实对困难群体参保帮扶政策，持续关注缴费困难群体并加强代缴服务。

11. 弥补街道工作经费（含百营广场拆迁户过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5.2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45.21万元，执行进度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弥补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工会经费、资产房维修、评估、房租等费用。

12. 残联相关经费（含残疾人援助岗补贴、“群体保”清理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3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2.35万元，执行进度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维护残疾人原三车群体稳定，提升残疾人满意度和幸福感。帮扶残疾人就业上岗，解决残疾人家庭生活困难，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13. 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6.9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28.44万元，执行进度93.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相关政策标准，及时对转业志愿兵进行补助，保障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的工作。

14.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含城乡社区结对共建项目经费、街道社工站运营经费、社区社工站补贴、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1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1.3万元，执行进度98.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引导群众自觉维护公共设施和环境，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配套基本生活服务，满足外籍居民基本生活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基层社会治理，积极开展城乡社区结对共建，加强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的建设。

15.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养老相关经费）（含居家养老配餐经费、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验试点社区建设补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特殊困难老年人失能补贴、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6.2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86.29万元，执行进度94.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享受补贴标准相关政策，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对象覆盖率达到100%；养老机构封闭运营期间的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困难老年人福利水平得以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按标准拨付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提高养老服务设施质量、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和服务养老机构的运营管理水平。

16. 平安建设相关经费（含安保队员人员经费、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街道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2024年度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应急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7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8.36万元，执行进度71.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综治中心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建设得到明显加强，平安建设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社会治理创新取得显著进展。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工作水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不断加强街道及社区安监协管员队伍建设，消除安全生产隐患；建立健全应急工作体系，全面提升应急工作及安全生产工作水平。

17.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房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52.3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52.32万元，执行进度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打造为民、助民、聚民的红色阵地，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及时拨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用房相关经费。

18. 社区工作经费1（含社区纳凉取暖资金2023、社区纳凉取暖补助资金2024）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9.3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48.46万元，执行进度74.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该项目实施，进一步保障社区相关经费需求和正常运转，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开展社区党建工作，服务辖区党员群众，及时处理反馈问题；落实纳凉取暖八有制度，做好社区内老年人服务工作。

19. 社区人员报酬（含1-6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7-12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4.1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961.36万元，执行进度99.7%。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发放社区人员报酬，保障社区工作正常开展。

20. 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三个中心工作经费)(含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经费2023)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1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2.16万元，执行进度70.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网格化案件处理及时率、矛盾纠纷事件结案率、执法办案及时率达到100%，保障中心正常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城区基层治理水平，提升综合行政执法质效。

21. 统计专项工作经费(含联网直报单位绩效考核奖励经费、五经普工作经费、统计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4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0.81万元，执行进度9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掌握全区经济运行发展、就业失业动态等；调动联网直报单位、被调查对象积极性；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较为显著；全区人均可支配收入统计覆盖率、绩效考核发放到位率达到100%；法人单位、产业单位、个体户普查底册全覆盖；梳理分类辖区存量市场主体情况，将平常年报数据与经普数据有效衔接。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统计工作质量和效率；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

22. 文化教育专项经费(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4、市下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12.5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18万元，执行进度49.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每周达到免费开放时间要求，积极开展社区培训及活动，保障社区居民参训率，不可移动文物点位监管率、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完成率、文物安全监管全覆盖；群众对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开展社区培训和活动，加大鼓励国民综合阅读，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提高大众的文物保护意识。

23. 专项工作业务经费（含2023清真肉食补贴、卫健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3.0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66.46万元，执行进度85.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信访维稳宣传、对重点信访户帮扶救助，积案化解、做好接访劝返工作；二是对企业单位开展安全宣传、排查危化品、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三是对社区消防室进行建设、对企业、居民进行消防宣传、对社区消防队、义务消防员进行比武演练、对重点火灾隐患进行整治；四是对辖区内楼宇进行清查、对辖区内私房征收；五是定期召开综治工作例会宣传造势，提高公众知晓率、成立防控队伍，深入辖区、开展两排查摸排和处置工作；六是加强城市管理，创建优良的发展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长效机制，踏实做好民生工作，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24. 其他资金（街道社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9.2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9.21万元，执行进度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规范使用街道往来资金，保障街道社区各项工作合规率、完成率，圆满完成各职能部门下达任务。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二是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三是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花楼水塔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围绕区委、区政府总体工作部署，担当奋进、求真务实，厚植街区资源优势，聚焦基层治理难题，瞄准产业跨越发展，对标找差、争先进位，在确保实现“双过半”的基础上进一步抢抓机遇、再求突破。

（一）强化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党建在引领业务、推动发展中的核心作用

坚持在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上下功夫，聚焦规范化、精细化、体系化“三个着力点”，更好把党建优势转化为街区发展优势。重点探索形成“三个体系”：一是健全组织架构体系。按照“党建引领、网格覆盖、服务为先、优化治理”的总体思路，持续完善“街道工委—社区党委—小区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五级架构的党组织体系，将党的工作延伸到楼栋、服务到居民。创新打造职能部门共建圈、群团组织联系圈、区域联动共治圈。坚持推动治理体系融合，充分发挥“8+2+N”党建阵地的辐射带动效应，整街推出“护童零距离”“连‘新’筑梦，乐业江汉”邻里之家、点亮路灯等大小微项目，拓展治理“覆盖面”。二是建强产业服务体系。

大力探索“党建+电商直播”融合发展工作模式，做好直播电商党建工作“组织覆盖、人才支撑、服务赋能”三篇文章。全面加强党组织对直播电商企业的有形覆盖和有力指导。实地走访辖区直播电商企业，摸清经营运行情况、职工队伍、党员情况，完善直播电商企业党建工作基础信息库；构建“街工委牵头抓总+党建指导员靠上指导+党务工作者具体实施”联动工作体系，形成“1+1+N”直播电商党建工作格局；按照“一室多用、资源共享”要求，着手孵化“红色直播间”，用活红色阵地。全力打造高素质高水平直播电商党员队伍。实施将党员培养成头部主播、头部主播培养成党员的“双培”计划，加强对符合条件的直播电商企业出资人、管理层、头部主播的政治吸纳；实施从直播电商从业人员中找党员、从党员中找直播电商从业人员的“双找”计划，建立“红色主播”人才储备库，引导党员主播发挥桥梁纽带和模范带头作用。全心打造直播电商特色党建服务品牌。组织党员干部和专业党员主播结对共建，形成服务帮扶团“一对一”为有意向开通直播工作的社区、企业提供指导服务；注重为辖区已入驻的直播电商企业、主播群体提供全流程、全覆盖、全链条“组团式”服务帮扶。

三是建优多元共治体系。于今年8月率先探索成立江汉路商圈综合党委，吸纳了20余家企业、11家驻区单位、5个社区作为党建共建单位，集聚商圈单位企业商户发展合力、党员干部人才干事创业动力，通过组织联建、资源联享、活动联办、发展联动、品牌联创，着力打造高质量发展和治理区域共同体，持续把党建优势转化为商圈发展动能。发挥好“红色物业”力量，优化完善“物业+

网格+N” “1+1+3+N” 融合治理模式，扩大党建引领下物业力量参与信息摸排、民意收集、纠纷调解、隐患排查等工作，推动形成融合共进、多元共治新格局。整合“两新”群体力量。督促社区充分发挥“户外工作者驿站”的“报到站”“前哨站”作用，探索建立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到社区报到备案制度。全力打造服务、融入、激励体系，以服务带动两新群体参与基层治理。凝聚群众自治力量。充分发挥“支部党员、辖区党员、流动党员、居民骨干”四类群体模范带头作用，聚焦激发自治动力、释放自治活力的目标，通过居民议事会、参与社区志愿活动等，引导党员、居民群众大事共议、实事共办、难事共解。

（二）发展争先进位，以有质量的服务，助力产业体系不断优化、新兴动能加快积聚

一是深耕项目抓增速。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同质竞争等不利因素，街道狠抓重点项目建设，积极走访武汉三外商贸有限公司和武汉新金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实时跟进地铁2号线江汉路站B出口还建商业装修改造、平安大厦漫心度假酒店改造、全季酒店改造、亚朵酒店改造等4个在统项目，及时跟进了解项目进展和企业需求，协调解决外立面施工、水、电、消防等问题，保障项目推进顺利，投入使用后，预计将提供431间客房，总营业额达到4000万元/年。2024年1-8月，建筑业总产值达1.2亿元，增速39.33%；批发业商品销售额完成9.19亿元，增速33.09%；零售业商品销售额完成4.51亿元，增速15.95%；住宿业营业额完成0.72亿元，增速96.93%；

餐饮业营业额达 16.59 亿元，增速 3.13%；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 2.71 亿元，增速-23.83%；房地产从业人员工资总额完成 0.089 亿元，增速-9.38%；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完成 0.365 亿元，增速-1.81%；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完成 0.094 亿元，增速 82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20.575 亿元，（年度考核目标 29.92 亿元）增速 5.9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0.8227 亿元，（年度考核目标 0.6 亿元），完成率 137.12%；重点项目签约金额完成 7.26 亿元（年度考核目标 8 亿元），完成率 91%；产业项目到资上报 0.8817 亿元（年度考核目标 0.7 亿元）；培育高新企业 8 家，推进企业上云 2 家（精益，新商港），推动 2 家企业积极申报数字经济应用场景；新增市场主体户 2630 户（年度考核目标 2630 户），完成率 100%；引进首店 12 家（年度考核目标 8 家）。

二是把握机遇求增量。提振消费活力，发挥文脉深厚、地标荟萃、市场繁荣、服务完善的优势，“一圈一策”提升街区商业体品质，擦亮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假日经济等消费模式，打造消费新场景，引领消费潮流，提升消费能级，2024 年引进 TABLE FIVE 魔法欢聚餐厅、阿萨中东料理等武汉首店 12 家。支持数字技术赋能百业千行，推动武汉精益眼镜有限公司完成企业上云以及数字经济应用场景申报，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申报政策宣讲，推动湖北金联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等 8 家符合条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努力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以

数字赋能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三是便捷服务优环境。为周围企业提供“快速办”“高效办”服务；完善街区党群服务中心的服务功能，优化个体工商户登记食品经营许可、小餐饮经营许可办理和审批流程，打通为街区广大餐饮行业个体户服务的“最后一公里”，以全生命周期服务链条，打造良好经营环境。1-8月，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共办理个体工商户业务3224件，其中市场主体开办2090件，2024年服务满意率为95.34%，并联合花水街司法所、民权街司法所、民权街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搭建法律服务平台，协助解决街区企业商户在生产经营、招工用人等方面遇到的法律问题，以优质服务吸纳更多企业在街区投资创业。

（三）社会平安稳定，充分发挥基层“哨卡”作用护航高质量发展

一是践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主要领导下访约访、责任领导接访、社区书记流动接访等工作机制为抓手，做实“街道吹哨、部门报道”，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调解、心理咨询等手段，推动疑难信访积案有实质进展、能稳妥化解。目前已化解办结区交办的肖文胜、赵志强、肖红莉等4件积案，并按照依法分类程序受理调解交办初信初访案件3件，办结化解各级登记转交办信访件121件；通过走访排查全面掌握辖区10个重点群体和37名重点人员基本情况，切实做好吸附稳控和矛盾化解工作，整体信访形势安全可控。

二是持续做好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坚持一线排查，主动解

决“未诉性”问题，依托网格中心“365×24”值守制度，对群众反映较为集中的商业纠纷、邻里纠纷等高频事项，定期收集民情民意，及时介入疏导群众积怨，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实现矛盾隐患早发现、早解决。截至8月31日，对派发至街道的各类网上投诉案件共5131件，其中市民热线2670件（满意率为96.11%）、特级处理12件、媒体监督14条，全部正常办结，按时办结率100%；监督员上报1688件，其中正常办结1661件，按时办结率达到98.40%，以“民呼我应”推动浅层次矛盾问题最大限度解决在初次反映，切实守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第一道防线”。

三是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今年聚焦商贸、餐饮、综合市场、“九小场所”、消防等重点行业和领域，通过部门联合执法等方式，共排查企业与单位3447家次，共排查隐患359处，均已整改完毕，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71份，同步积极推进现有重大消防安全隐患单位俊华大厦已完成全部消防安全整改工作。结合辖区实际，对74家密室类娱乐场所开展全覆盖检查，共组织针对密室逃脱和剧本杀类娱乐场所检查21次，消除消防设施设备功能不正常、场景内布景存有易燃物等隐患33处。同时，街道在“五一”“端午”“中秋”等节假日以及汉马、高（中）考、长江艺术季开幕式等重大活动，全员应急值守到岗，责任到人，确保重要时间节点辖区各方面安全。

（四）民生实事实办，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一是民生事业不断创优。全方位提升养老服务水平，新建交通路社区老年服务中心项目正式对外运营，实现辖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新增江汉关社区老年人助餐点位 1 处，与街道中心幸福食堂形成为辖区老年人助餐全覆盖；前进社区人工智能养老实验社区项目试点应投放 76 人，实际投放 78 人，设备投放率达 102%；为 119 位老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高龄津贴等惠老政策精准落实，惠及全街 1025 余名老人，养老服务总人次达 56742 人，街区为老服务工作已厚积成势。

二是社区治理接续加强。充分运用共同缔造理念开展完整社区试点建设，老甫、华中片区为街道 2024 年度完整社区建设试点，江汉关社区在 2023 年试点基础上进行提升完善，推进交通路社区“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健全便民商业服务设施等“补短板”工程满足居民需求。今年 9 月街道申报项目“小候鸟”乐融大武汉；流动儿童参与儿童友好社区建设服务项目已入选江汉区备选项目；华中社区文化传播项目和“‘俗’写花楼 阳光助残”项目均获得全区“公益创投”大赛三等奖。全方位多层次向居民群众提供“家门口”的文体服务，开展群文活动共 66 场，其中非遗系列如青龙拳、面塑、布艺堆绣等授课深受居民喜爱，定期广泛发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提高全民体质，凝聚社区向心力，辖区团体在区第十一届“广场舞大赛”及江汉区各类征文、书画比赛中均斩获佳绩。

三是政务服务系统提升。1-9 月累计完成政务服务清单共计

35507 件。始终按照政务服务改革要求，结合老年人等特殊群体专窗，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为企业和群众办理“疑难杂症”提供兜底服务，由中心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组成服务专员队伍，为能及时解决堵点、痛点、难点问题，以积极行动实现高效精准的服务对接，今年一名工作人员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知识宣传暨 2024 年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技能竞赛团体一等奖。聚焦群众“多次跑”问题创新服务举措，编写《江汉区花楼水塔街道便民服务指南》，选取社会救助、残疾人、就业创业等七个贴近群众日常生活的民生服务领域，将政策依据、受理条件、申领方式、申报材料、承诺时限逐一说明，并附上办事流程图。指南图文并茂、内容具体、步骤详细，努力实现一册在手，一次办好。

（五）环境有效提升，以精细美的城市面貌为街区拓展发展空间

一是精管善治营造静美街区。加强督导，规范商圈经营秩序，组织消防、公安、工商管理等部门对世纪江尚、中央荣御等地民宿进行指导检查，规范经营模式，多措并举发展旅游住宿业。强化守控，建立健全街道特色的精细化管理，持续开展共享单车专项整治行动、夜间整治等，有效控制了出店占道经营及流动摊点乱摆摊现象。全面压实流域综合治理责任，严格落实“幸福河湖共同缔造”行动，认真开展巡河检查，组织社区开展“碧水行动季”河湖保护志愿服务活动，以“共建清洁水域，共享碧水蓝天”为目标，围绕长江开展一系列河湖保

护行动，全力打造生态文明示范区。

二是周细谋划推动环境治理。加快构建“大环保”工作格局，聚焦“减碳”目标，在汉口 STAY 商场内建成武汉市首个厨余垃圾就地资源化再利用、绿色节能减碳示范项目，目前日处理量可达 30 吨，相当于约 180 棵树每天的减碳量，充分满足商业体运转需求，着力打造江汉路步行街区环保商业综合体示范样板，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

三是细致对标强化执法水平。稳步有序推进城市管理各项常态和攻坚工作。对标对表第三方考核标准，针对占道经营、出店经营、共享单车乱停乱放等问题，联合各单位开展夜间整治工作，共完成行政检查 1245 次，完成巡检巡查 574 次，开展违法占道整治行动 87 次，检查燃气非居用户 1311 次，同步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490 份，查控新增违法建设 11 处，拆除违法建设 17 处，拆除面积达 2420 m²，拆除、整改 7 处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广告招牌及铁栅栏。围绕群众反映线索，办理城管委案件及市民热线投诉案件 3700 余件。

下一步，街道将锚定完成全年任务目标，更加主动融入全区“235”现代产业体系，以高质量发展作为“第一工程”，培育一批带动性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推广一批特色鲜明、市场引领突出的典型案例，支持一批能力强、成长性好的消费端领军企业快速发展，在加快建设文商旅融合和治理能力现代

化的街区上破局起势，为创建富裕活力美丽幸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卓越城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科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科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教育管理事务、普通教育等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文化活动等项目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就业创业服务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等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退役士兵安置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老年服务、养老服务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人员的医疗经费。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城乡医疗救助等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本单位咨询电话：027-82298593转6023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自评结论：

（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数6744.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总额1897.38万元，项目支出总额4846.77万元。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执行数618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总额1897.38万元，项目支出总额4285.22万元，整体执行率91.72%。

2. 完成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年度目标1为推动街道社会事业发展，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信息采集、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率信息采集，优化辖区重点纳税企业服务。年初指标值基本已完成。年度目标2为按时清理保洁范围内的垃圾桶，并把垃圾运到中转站，设置钩臂箱和垃圾容器。认真落实领导批示、上级督办、媒体曝光、市民投诉的突出问题督办及整改，做好宣传，让居民增加环境卫生意识。年度指标任务均已完成。年度目标3为完成（1）信访维稳宣

传、对重点信访户帮扶救助，积案化解、做好接访劝返工作。

（2）对企业单位开展安全宣传、排查危化品、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3）对社区消防室进行建设、对企业、居民进行消防宣传、对社区消防队、义务消防员进行比武演练、对重点火灾隐患进行整治。（4）对辖区内楼宇进行清查、对辖区内私房征收。（5）定期召开综治工作例会宣传造势，提高公众知晓率、成立防控队伍，深入辖区、开展排查摸排和处置工作。（6）加强城市管理，创建优良的发展环境。（7）处理各种投诉。已完成所有年度指标任务。年度目标4为办事处、政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得以保障，水生态环境管理以及处理临时性、应急性等各项任务能够圆满完成。已完成所有年度指标任务。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项目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资金上线较晚，无法在年底财政关账前完成支付，结转至下年使用。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接下来将进一步结合实际制订年度绩效目标，科学制订绩效目标指标值，尽力提高项目支出执行效率，继续定期监控并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加强资金使用。

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中共江汉区委花楼水塔街工作委员会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水塔街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地区实际，研究提出发展规划，制订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二）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做好党的统战、人民武装等工作，领导街道群众团体组织，充分发挥群众团体组织的作用。（三）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服务工作。（四）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五）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区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六）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八）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九）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

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地区实际，研究提出发展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党建。统筹区域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监督专业管理。维护公共安全。转变服务理念，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强化综合执法，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创新社会治理，推动平安街道建设。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自评工作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分为专项工作业务经费、街道环卫经费、街道自主保障经费等，共24大类经费，由各科室填报2024年实际完成值，交由财务室统一收集汇总数据。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参照事业管理的社区书记经费全年预算数为163.93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16.76万元，执行进度71.2%。

（2）城管专项工作经费(含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经费、城市综合巡查服务经费、健康示范单位项目经费)全年预算数为395.8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74.48万元，执行进度94.6%。

（3）非部门预算(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经费)全年预算数为8.8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45万元，执行进度50%。

（4）共同缔造工作经费（含共同缔造完整社区创建资金）全年预算数为183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48.45万元，执行进度81.1%。

（5）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含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全年预算数为117.4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3.5万元，执行进度20%。

（6）街道服务区域经济工作经费（含本级支出项目、武汉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免申即享专项资金）全年预算数为221.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19.17万元，执行进度53.7%。

（7）街道环卫工作经费（含垃圾分类工作经费、生活垃圾分类经费、环卫工人慰问）全年预算数为827.64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27.64万元，执行进度100%。

（8）街道自主保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0万元，执行进度0%。

（9）街道综合公用经费（含对口帮扶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9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86.58万元，执行进度90.2%。

（10）困难群众相关经费（含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全年预算数为31.1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8.28万元，执行进度90.8%。

（11）弥补街道工作经费（含百营广场拆迁户过渡费）全年预算数为345.2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45.21万元，执行进度100%。

（12）残联相关经费（含残疾人援助岗补贴、“群体保”清理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全年预算数为32.3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2.35万元，执行进度100%。

（13）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全年预算数为136.9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28.44万元，执行进度93.8%。

（14）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含城乡社区结对共建项目经费、街道社工站运营经费、社区社工站补贴、考取社会工作师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全年预算数为42.1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1.3万元，执行进度98.1%。

（15）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养老相关经费）（含居家养老配餐经费、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验试点社区建设补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特殊困难老年人失能补贴、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全年预算数为196.2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86.29万元，执行进度94.9%。

（16）平安建设相关经费（含安保队员人员经费、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奖励、街道社区安监协管员经费、2024年度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应急专项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53.7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8.36万元，执行进度71.3%。

（17）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房租全年预算数为252.3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52.32万元，执行进度100%。

（18）社区工作经费1（含社区纳凉取暖资金2023、社区纳凉取暖补助资金2024）全年预算数为199.3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48.46万元，执行进度74.5%。

（19）社区人员报酬（含1-6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7-12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全年预算数为964.19万元，全年执行数为961.36万元，执行进度99.7%。

（20）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三个中心工作经费）（含拆除和查处违法建设经费2023）全年预算数为60.1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42.16万元，执行进度70.1%。

（21）统计专项工作经费（含联网直报单位绩效考核奖励经费、五经普工作经费、统计专项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33.4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0.81万元，执行进度92%。

（22）文化教育专项经费（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4、市下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全年预算数为12.5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18万元，执行进度49.2%。

（23）专项工作业务经费（含2023清真肉食补贴、卫健专项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为313.0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66.46万元，执行进度85.1%。

（24）其他资金（街道社区）全年预算数为79.2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9.21万元，执行进度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均完成了2024年年初目标值。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均完成了2024年年初目标值。

（四）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良好。我单位能根据上年度预算以及评价结果，更好地指导2024年的预算，虽有少量指标预算执行率未达到目标，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等，但大部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以及效益指标都得到完成。

二、2024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花楼街道办事处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参照事业管理的社区书记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63.93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3.93万元	116.76万元	71.2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费用	≤21.71万元/人	≤21.71万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书记工作年度考核	≥4次
	质量指标		落实社区工作事项清单	=100%	=100%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社区治理辖区平安稳定，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积极性高，辖区平安稳定，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委员会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鉴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城管专项工作经费(含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城市综合管理人员经费、城市综合巡查服务经费、健康示范单位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395.87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5.87万元	374.48万元	94.6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4.6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城市综合管理 人员人数	—89人
	质量指标		聘用城管协管员考核 合格率	—100%	—100%
			辖区城管工作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城管协管员工 资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 卫生、秩序等环境问题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健康示范单位项目经费2024年10月到街道，未找到合适宣传契机，故结转至2025年度 宣传月再使用。 2、城市综合管理奖励经费未全部使用（城市综合巡查部分考核未达标，故扣除）。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非部门预算(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 8.89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89万元	4.45万元	5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市属县团级企业退休干部慰问金发放人数	=7人	=7人
		质量指标	原市属县团级企业退休干部慰问金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节日前	节日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市属县团级企业退休干部满意程度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按照发放时间节点，剩余的一半资金已结转至2025年发放到位。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社区治理工作经费(含居民自治社区创建等)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等会 ☐ 3. 上级转移支付 ☐ 等会量: 180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0万元	148.48万元	81.12%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红色物业费用	≤22万元	≤22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服务辖区居民人次	2.5万人	2.5万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项目试点社区个数	8个	8个
			开展半联社区创建项目	≥4个	≥4个
		质量指标	红色物业试点社区覆盖率	100%	100%
			红色物业处理居民矛盾化解率	≥95%	≥95%
			半联社区创建工作推进水平	数相外阶段性成效	数相外阶段性成效
	时效指标	居民项目生成及时性	100%	90%	
		红色物业任务生成及时性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财力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强化基层社会治理	提高	提高
			提高辖区居民幸福满意度	提高	提高
			提升辖区活动多样性	提升	提升
		红色社会治理示范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居民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居民生活环境	有利改善	有利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服务人群满意度指标	≥88%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居民项目中服务类项目存在尾款跨年支付问题。 2. 部分居民项目推进时客观环境发生变化或者有其他因素参与共同阻碍,导致资金支出低于原预算。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公开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榭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含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花楼水榭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榭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117.46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7.46万元	23.6万元	20.01%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20.0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10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新办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交企业的综合满意度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部分国企退休人员户分离，不在户籍地居住。 2、部分人员年龄偏高，体弱多病，行动不便，集中聚集有难度。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的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鉴于经济性和公益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含本级支出项目、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临时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构成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资金 ☐ 3. 上级转移支付 ☐ 专项资金, 221.9万元 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拨款总额		221.9万元	119.17万元 53.7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筹资成本指标	进一步用好用足财政资金, 不断推动街道发展产业发展(本级支出项目)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预算执行率	≥97%	93.7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企业税收(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58万元	≤58万元
			支持发展行业数量(本级支出项目)	—1家	—1家
			服务企业占比(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100%	100%
			零散税、代征人房产税征收率(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100%	100%
			创文、创卫宣传、志愿服务(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12次	≥12次
		质量指标	基本保障企业数量(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15家	24家
			品质提升企业数量(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20家	26家
			资金拨付合规性(本级支出项目)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创文、创卫宣传启动成功率(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100%	100%
			品牌创建项目数量占比	≥10%	39%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本级支出项目)	及时	及时
			宣传时间(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按时	按时
			征收时间(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按时	按时
			优化产业结构(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优化	优化
			提升产业能级(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提升	提升
效果指标	发展指标	推动辖区经济发展(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推动	推动	
		新增就业人数(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上年目标值	≥上年目标值	
		开展社区便民活动次数(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6次	≥6次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本级支出项目)	≥80%	≥80%	
		服务企业满意度(街道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经费)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	≥90%	97%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分析		其中武汉市一利特促民本专项资金免申即享专项资金共惠及辖区社区商业与市场主体建设打造, 方案探讨同时较长, 目前正稳步推进实施。			
政策举措及保障措施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该年度财政拨款总额(包括上年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绩效评价重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街道环卫工作经费(含垃圾分拣工作经费、生活垃圾分拣经费、环卫工人慰问)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资金 ☐ 3. 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 827.64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27.64万元	827.64万元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元主垃圾清运车次	≥360车次	≥360车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一级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25.10万平方米	25.10万平方米
			环卫工人实有人数(环卫工人慰问)	=86人	=86人
			道路清扫垃圾清运量	=100%	=100%
			月度考核合格率	≥90%	≥9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标准(环卫工人慰问)	=100元/人	=100元/人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新设道路环卫市场化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街道居民生活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巩固清扫常态化作业机制	有效巩固	有效巩固
			助推全街道环卫行业健康发展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不断提升辖区环境卫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80%	≥80%	
		街道居民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绩效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街道自主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80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万元	0万元	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街道各项工作充成本	=100%
	质量指标		保障街道各项工作验收合格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区下达各项任务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得到治理	≥98%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需经财政局审批，用于临时、突发事项或弥补街道经费不足，我街道暂无此类事项。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高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街道综合公用经费（含对口帮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96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6万元	86.58万元 90.1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0.1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党员和群众提供服务活动	≥12次
	综合审批便民服务次数			≥1000人次	≥1000人次
	退役军人服务次数			≥100人次	≥100人次
	对口帮扶单位驻村人数			—2人	—2人
	质量指标	街道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运行保障	工作日保障运行	工作日保障运行	
		“民呼我应”信息平台运行保障	工作日保障运行	工作日保障运行	
		按期落实资金程度	≥95%	≥9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地区经济收入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服务为居民提供帮助	≥1000人次	≥1000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为居民提供帮助	≥1000人次	≥1000人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情况	持续巩固提升，有效衔接	持续巩固提升，有效衔接
			办事居民满意度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相关经费（含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51.16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1.16万元	28.28万元	90.77%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90.7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医保代缴人数（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	=486人	642人
			临时救助发放人数（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应数尽数	应数尽数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	符合相关政策	符合相关政策
			补贴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政策（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是	是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代缴工作（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困难群众帮扶工作，完善困难群众参保帮扶（困难群众医保代缴经费）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困难群众福利水平（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85%	≥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鉴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弥补街道工作经费（含百富广场拆迁户过渡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营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345.21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5.21万元	345.21万元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资产房数量	103处
	质量指标		街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率	≥98%	≥98%
	时效指标		改制、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制、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长堤街退租1处，新增出租2处，分别是永康里50号、街养老院。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残联相关经费（含残疾人救助岗补贴、“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塘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32.36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2.36万元	32.36万元 100.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对象户数（“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4户
	帮扶残疾人上岗就业人次（残疾人救助岗补贴）			=3人	=3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率（“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 100%	= 100%
			补贴发放合规率（残疾人救助岗补贴）	= 100%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项目完成时间（残疾人救助岗补贴）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残疾人稳定（“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维护残疾人稳定	维护残疾人稳定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残疾人救助岗补贴）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群体保”清账对象替代性帮扶资金）	≥ 90%	≥ 90%	
		新就业残疾人满意度（残疾人救助岗补贴）	≥ 90%	≥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5月刘三祥转特困，取消残疾人救助岗补贴（已去世）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的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转业志愿兵安置补助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资金量：136.99万元 2、专项资金 ☐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6.99万元	136.99万元	100.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补助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享受补贴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是	是
			补贴标准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转业志愿兵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退休1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高龄津贴和社区建设)(含城乡社区结对共建项目经费、街道社工站运营经费、社区社工站补贴、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结余 ☐ 3、上级转移支付 ☐		总合量: 42.11万元 等合量: 等合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2.11万元	41.5万元 98.09%
项目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8.0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城乡社区结对共建数	—1个
	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数			—1个	1个
	社区社会工作者服务数			—8个	8个
	上年考取人数(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			—7人	15人
	质量指标		社区治理现代化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工站(室)建设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按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代辦工作(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	年底前完成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8.09%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基层治理,引导群众自觉维护公共设施和环境,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现代化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加快推进我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工满意度(考取社会工作者职称一次性奖励经费)	≥85%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度无城乡结对共建任务,往年经费结余仅59.24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属于竞争性 and 公益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养老服务经费）（含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阶段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资金 ☐ 3. 上级转移支付 ☐		专项资金, 196.29万元 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6.29万元	94.91%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C)	实际完成值(D)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97%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数量（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1个	-1个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数量（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4个	-5个
			享受补贴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数量（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7家	≥7家
			开展人工智能养老社区的社区个数（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	-1个	-1个
			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的人数（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42人	-68人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100%	-100%
			补贴标准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	-100%	-100%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率（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补贴标准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100%	≥100%
			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对象覆盖率（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100%	≥100%
		时效指标	享受补贴标准是否符合相关政策（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是	是
			资金拨付及时率（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100%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	及时	及时
			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100%	≥100%
			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辖区养老服务品质（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贴））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区养老服务资源融合能力（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老年人福利水平（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受益养老服务机构、入住对象、老年人满意度（民政专项经费（养老服务补	≥95%	≥95%
			社区老年人满意度（人工智能养老社区试点社区建设补贴）	≥85%	≥85%
			受益老人、养老服务设施（机构）满意度（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90%	≥90%
			享受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老人满意度（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	≥85%	≥85%
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分析					
政策举措及实施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各级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专项经费（含安保人员人员经费、安全管理考核奖励、街道社区安委办经费、2024年度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应急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构成	1. 部门预算 ☐ 2. 上级补助 ☐ 3. 其他资金 ☐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其他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拨款资金 53.77万元		38.36万元	71.34%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71.34%
	数量指标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覆盖率（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覆盖率（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95%	≥95%
			网格化服务管理与综治中心一体化运行建设率（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90%	≥90%
			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覆盖率（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100%	—100%
			街道社区协管员个数（街道社区安委办经费）	—8个	—8个
			设立应急服务站社区个数（应急专项工作经费）	—8个	—8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考核（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优秀	优秀
			综治管理责任考核覆盖率（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100%	—100%
			应急处置能力（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及时处置安全生产隐患并整改率（提升安全水平（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提升	提升
			检查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率（街道社区安委办经费）	—100%	—100%
			企业安全生产巡查覆盖率（街道社区安委办经费）	—100%	—100%
			应急服务响应及时率（应急专项工作经费）	—100%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及时率（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业务完成及时率（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100%	—100%
			业务完成及时率（应急专项工作经费）	—100%	—100%
			业务完成及时率（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100%	—10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有力推动	有力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0次	—0次
			工矿商贸领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起数（街道社区安委办经费）	—0次	—0次
			居民满意度评价（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90%	≥90%
			企业满意度（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95%	≥95%
			群众安全感（平安建设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97%	≥97%
			生产工作人员满意度（安全管理考核奖励）	≥95%	≥95%
绩效自评或目标未完成情况分析	1. 安保人员人员经费因考核奖励延期支付。 2. 2024年度省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存在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3. 应急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2025年度重大隐患排查。				
政策依据及 组织实施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拨款总额(包括上年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绩效评价必要性等要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房租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 ☐		资金量：252.32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2.32万元	252.32万元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个数	—8个
	服务辖区居民人次			—2.3万人	—2.3万人
	质量指标		工作效果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时效指标	租金缴纳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阵地综合利用率	≥90%	≥90%
			正常运转率	≥90%	≥90%
			提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质量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含社区经济取得资金2023、社区经济取得补助资金2024）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199.3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9.3万元	148.46万元 74.4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74.4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社区个数	=8个
	服务党员人数			=1808人	1840人
	服务辖区居民人数			=2,2743万人	=2,2743万人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放天数			≥250天	≥250天
	质量指标		社区设有经济取得点个数	=8个	=8个
			党建工作成功开展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反馈问题处理率	=100%	=100%
			落实经济取得点八有制度完成率	=100%	=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提升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服务群众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居民社会治理能力	有效	有效
			提升辖区居民幸福感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增加新发展、转入党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9

项目名称		社区人员报酬（含1-6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7-12月社区人员报酬(两委、社区干事及原网格员)）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964.19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64.19万元	961.36万元	99.71%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9.7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人数	=111人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	按时	按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从2024年年初到年底，存在退休人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镇化街道管理体系改革(三个中心工作经费)(含拆违和查处违法建设经费2023)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阶段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等会 ☐ 3. 上级财政支付 ☐		预存量: 60.16万元 预存量: 预存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16万元	42.16万元	70.0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1%-100%	70.0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辖区居民人数	2.5万人
	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2500平方米	≥2500平方米
	违法建筑服务次数			≥100人次	≥100人次
	控管新增违法建筑数量			200-300	200-300
	质量指标		帮助服务居民人次	1000人次	1000人次
			楼宇党建工作开展率	=100%	=100%
			矛盾纠纷事件结案率	=100%	=100%
			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筑区的覆盖率	≥90%	≥90%
	时效指标	城管委大城管考核市政设施类问题办结率	第八名	无	
		网格化事件处理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执法办案及时率	及时	及时	
		违法建筑处置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有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提高服务企业能力	有效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群众对拆除和管控违法建筑的满意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未开展城管委大城管考核市政设施类问题考核。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高于经济性和公益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统计专项工作经费（含联网直报单位绩效评价奖励经费、基层管工作经费、统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阶段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构成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资金 ☐ 3.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 资金量：33.48万元 ☒ 资金量： ☐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3.48万元	30.81万元	92.04%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期末实现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92.0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发放到位率	—100%	—100%
			全区人均可支配收入 统计覆盖率	—100%	—100%
			地人单位普查覆盖率	—100%	—100%
			产业单位普查覆盖率	—100%	—100%
			个体户普查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数据合格率	—100%	—100%
			数据上报的完整性	≥90%	≥90%
			初步核算分析辖区贸易市场总体情况，全市年度数据与基层数据衔接准确率	—100%	—100%
			数据上报的完整性	—100%	—100%
			数据上报及时性	—100%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社会效益指标	按照全区经济运行发展，就业失业动态等	及时申报	及时申报
			协助联网直报单位，被调查对象 积极性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提高统计工作质量和效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统计工作的满意度	≥80%	≥80%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区财政2024年12月决算，联网直报单位绩效评价奖励经费结转至下年发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前财政预算金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预算金额支出数。

2. 基于绩效评价真实性等要素考虑，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25.4.28

项目名称		文化教育专项经费(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2024、市下教育事业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 经常性项目 ☒ 2. 阶段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专项资金 ☐ 3. 上级转移支付 ☐		资金量: 12.55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预算金额		12.55万元	6.18万元	49.23%	
项目绩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49.2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千坪社区电影放映场次	≥12场
	千坪社区更新图书种数			≥60种	≥60种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每周免费开放时间			≥42小时	≥42小时
	社区培训、活动完成次数(市下教育事业发展专项)			≥1次	≥1次
	质量指标	效果指标	公共文化设施考核达标率	合格	合格
			公共服务质量水平	提升	提升
			社区居民参训率(市下教育事业发展专项)	≥50%	≥50%
			全民终身学习运动开展完成率	≥100%	≥100%
	效率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动、培训完成时间(市下教育事业发展专项)	及时	及时
			居民综合满意度	≥87%	≥87%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率	≥100%	≥100%
			提升居民对于终身学习理念的认同和认知度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层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95%	≥95%
公共文化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85%	
公众满意度(市下教育事业发展专项)			≥90%	≥90%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开展的活动未及时上报文件及节点举办, 有些活动多次申报经费时未拨付, 无给使用, 又过了时间节点, 所以出现偏差。			
改进措施及后续应用方案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预算总财政资金金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经济性、合理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专项工作业务经费（含2023清真肉食补贴、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 ☐ 资金量：313.01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13.01万元	266.46万元 85.13%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85.13%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和各类安全教育培训次数	≥22次	24次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16次	≥16次	
	共青团活动次数		≥6次	≥6次	
	人大宣传活动次数		≥4次	13次	
	政协委员活动次数		≥2次	≥2次	
	计生特扶对象慰问活动次数		≥4次	≥4次	
	民兵训练、宣传活动次数		≥2次	≥2次	
	检测站点维护次数		≥6次	≥6次	
	老年证办理回访次数		≥72次	≥72次	
	消防宣传、比武演练次数		≥8次	≥8次	
	禁毒宣传、吸毒人员帮扶次数		≥6次	≥6次	
	处理、帮扶上访人员次数		≥24次	≥24次	
	反邪教、反诈骗、法治工作宣传次数		≥8次	≥8次	
	清理小区无主垃圾及楼顶垃圾数		350年/年	350年/年	
	立面整治招牌数		≥100块	≥100块	
	拆除历史违建面积		≥2600平方米	≥2600平方米	
	路面整治		≥40000平方米	≥40000平方米	
	城市管理法规宣传次数		≥4次	≥4次	
	补贴发放人数（2023清真肉食补贴）	=188人	=188人		
	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量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独生子女保健补贴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各类活动成功举办率	=100%	=100%	
		资金发放合规性（2023清真肉食补贴、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补贴发放及时率（2023清真肉食补贴）	符合相关政策	符合相关政策	
		资金拨付及时率（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	=0起	=0起
			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	=0起	=0起
			公众对平安创建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知晓率	≥90%	≥90%
			新增违法建设	无新增	无新增
			食品安全工作二级以上事故或重大药害案件次数	=0起	=0起
			城市综合管理得分	≥90分	≥90分
			提升少数民族生活幸福感（2023清真肉食补贴）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升辖区卫生健康水平（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对街办管理和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安全感满意度	≥90%	≥90%	
		补贴对象满意度（2023清真肉食补贴）	≥90%	≥90%	
		服务人群满意度指标（卫健专项工作经费）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5.4.28

项目名称		其他资金（街道社区）			
主管部门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花楼水塔街道办事处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资金量：79.21万元 资金量：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9.21万元	79.21万元	100.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街道社区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障街道社区各项工作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圆满完成各职能部门下达任务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居民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